

# 新荷

XIN HE

□主 办：济源市济水一中语文组

□学校网址：www.jyjsyz.com

2016年10月23日

星期日

农历丙申年九月廿三

总第 25 期

共 8 版

## 把栏杆拍遍

◇梁 衡

中国历史上由行伍出身，以武起事，并最终以为文为业，成为大诗词作家的只有一人，这就是辛弃疾。这也注定了他的词及他这个人在文人中的唯一性和在历史上的独特地位。

在我看到的资料里，辛弃疾至少是快刀利剑地杀过几次人的。他天生孔武高大，从小苦修剑法。他又生于金宋乱世，不满金人的侵略蹂躏，22岁时他就拉起了一支数千人的义军，后又与耿京为首的义军合并，并兼任书记长，掌管印信。一次义军中出了叛徒，将印信偷走，准备投金。辛弃疾手提利剑单人独马追贼两日，第三天提回一颗人头。为了光复大业，他又说服耿京南归，南下临安亲自联络。不想就这几天之内又变生肘腋，当他完成任务返回时，部将叛变，耿京被杀。辛大怒，跃马横刀，只率数骑突入敌营生擒叛将，又奔突千里，将其押解至临安正法，并率万人南下归来。说来，他干这场壮举时还只是一个英雄少年，正血气方刚，欲为朝廷痛杀贼寇，收复失地。

但世上的事并不能心想事成。南归之后，他手里立即失去了钢刀利剑，就只剩下了一支羊毫软笔，他再没有机会奔走沙场，血溅战袍，而只能笔走龙蛇，泪洒宣纸，为历史留下一声声悲壮的呼喊，遗憾的叹息和无奈的自嘲。

应该说，辛弃疾的词不是用笔写成，而是用刀和剑刻成的。他是以一个沙场英雄和爱国将军的形象留存在历史上和自己的诗词中。时隔千年，当今天我们重读他的作品时，仍感到一种凛然杀气和磅礴之势。比如这首著名的《破阵子》：

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弦翻塞外声。沙场秋点兵。

马作的卢飞快，弓如霹雳弦惊。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身前身后名。可怜白发生。

我敢大胆说一句，这首词除了武圣岳飞的《满江红》可与之媲美外，在中国上下五千年的文人堆里，再难找出第二首这样有金戈之声的力作。虽然杜甫也写过：“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军旅诗人王昌龄也写过：“欲将轻骑逐，大雪满弓刀”。但这些都是旁观式的想象、抒发和描述，哪一个诗人曾有他这样亲身在刀刀剑尖上滚过来的经历？“列舰层楼”，“投鞭飞渡”，“剑指三秦”，“西风塞马”，他的诗词简直是一部军事辞典。他本来是以身许国，准备血洒大漠，马革裹尸的。但是南渡后他被迫脱离战场，再无用武之地。像屈原那样仰问苍天，像共工那样怒撞不周，他临江水，望长安，登危楼，拍栏杆，只能热泪横流。

楚天千里清秋，水随天去秋无际。遥岑远目，献愁供恨，玉簪螺髻。落日楼头，断鸿声里，江南游子，把吴钩看了，栏杆拍遍，无人会，登临意（《水龙吟》）

谁能懂得他这个游子，实际上是亡国浪子的悲愤之心呢？这是他登临建康城赏心亭时所作。此亭遥对古秦淮河，是历代文人墨客赏心雅兴之

所，但辛弃疾在这里发出的却是一声悲怆的呼喊。他痛拍栏杆时一定想起过当年的拍刀催马，驰骋沙场，但今天空有一身力，一腔志，又能向何处使呢？我曾专门到南京寻找过这个辛公拍栏杆处，但人去楼毁，早已了无痕迹，唯有江水悠悠，似词人的长叹，东流不息。

辛词比其它文人更深一层的不同，是他的词不是用墨来写，而是蘸着血和泪涂抹而成的。我们今天读其词，总是清清楚楚地听到一个爱国臣子，一遍一遍地哭诉，一次又一次地表白；总忘不了他那在夕阳中扶栏远眺、望眼欲穿的形象。

辛弃疾南归后为什么这样不为朝廷喜欢呢？他在一首《戒酒》的戏作中说：“怨无大小，生于所爱；物无美恶，过则成灾”。这首小品正好刻画出他的政治苦闷。他因爱国而生怨，因尽职而招灾。他太爱国、爱百姓、爱朝廷了。但是朝廷怕他，烦他，忌用他。他作为南宋臣民共生活了40年，倒有近20年的时间被闲置一旁，而在断断续续被使用的20多年间又有37次频繁调动。但是，每当他得到一次效力的机会，就特别认真，特别执着地去工作。本来有碗饭吃便不该再多事，可是那颗炽热的爱国心烧得他浑身发热，40年间无论在何地何时任何职，甚至赋闲期间，他都不停地上书，不停地唠叨，一有机会还要真抓实干，练兵、筹款、整饬政务，时刻摆出一副要冲上前线的样子。你想这能不让主和苟安的朝廷心烦；他任湖南安抚使，这本是一个地方行政长官，他却任上创办了一支2500人的“飞虎军”，铁甲烈马，威风凛凛，雄镇江南。建军之初，造营房，恰逢连日阴雨，无法烧制屋瓦。他就令长沙市民，每户送瓦20片，立付现银，两日内便全部筹足。其施政的干练作风可见一斑。后来他到福建任地方官，又在那里招兵买马。闽南与湖北相隔何远，但还是隔不断他的忧民情、复国志。他这个书生，这个工作狂，实在太多了，“过则成灾”，终于惹来了许多的诽谤，甚至说他独裁、犯上。皇帝对他也就时用时弃。国有危难时招来用几天；朝有谤言，又弃而闲几年，这就是他的基本生活节奏，也是他一生最大的悲剧。别看他饱读诗书，在词中到处用典，甚至被后人讥为“掉书袋”。但他至死，也没有弄懂南宋小朝廷为什么只图苟安而不愿去收复失地。

辛弃疾名弃疾，但他那从小使枪舞剑、壮如铁塔的五尺身躯，何尝有什么疾病？他只有一块心病：金瓯缺，月未圆，山河碎，心不安。

郁孤台下清江水，中间多少行人泪。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江晚正愁予，山深闻鹧鸪。

这是我们在中学课本里就读过的那首著名的《菩萨蛮》。他得的是心郁之病啊。他甚至自嘲自己的姓氏：

烈日秋霜，忠肝义胆，千载家谱。得姓何年，细参辛字，一笑君听取。艰辛做就，悲辛滋味，总是酸辛苦。更十分，向人辛辣，椒桂捣残堪吐。世间应有，芳甘浓美，不到吾家门户。（《永遇

乐》）

你看“艰辛”、“酸辛”、“悲辛”、“辛辣”，真是五内俱焚。世上许多甜美之事，顺达之志，怎么总轮不到他呢？他要不是被闲置，要不就是走马灯似地被调动。1179年，他从湖北调湖南，同僚为他送行时他心情难平，终于以极委婉的口气叹出了自己政治的失意。这便是那首著名的《摸鱼儿》：

更能消几番风雨，匆匆春又归去。惜春长，怕花开早，何况落红无数。春且住！见说道，天涯芳草无归路。怨春不语。算只有画檐蛛网，终日惹飞絮。

长门事，准拟佳期又误。蛾眉曾有人妒。千金纵买相如赋，脉脉此情谁诉？君莫舞，君不见，玉环飞燕皆尘土。闲愁最苦。休去依危楼，斜阳正在，烟柳断肠处。

据说宋孝宗看到这首词后很不高兴。梁启超评曰：“回肠荡气，至于此极，前无古人，后无来者。”“长门事”，是指汉武帝的陈皇后遭忌被打入长门宫里。辛以此典相比，一片忠心、痴情和着那许多辛酸、辛苦、辛辣，真是打翻了五味坛子。今天我们读时，每一个字都让人一惊，直让你觉得就是一滴血，或者是一行泪。确实，古来文人的惜春之作，多得可以堆成一座纸山。但有哪一首，能这样委婉而又悲愤地将春色化入政治，诠释政治呢？美人相思也是旧文人写滥了的题材，有哪一首能这样深刻贴切地寓意国事，评论正邪，抒发忧愤呢？

但是南宋朝廷毕竟是将他闲置了20年。20年的时间让他脱离政界，只许旁观，不得插手，也不得插嘴。辛在他的词中自我解嘲道：“君恩重，且教种芙蓉！”这有点像宋仁宗说柳永：“且去浅斟低唱，何要浮名？”柳永倒是真的去浅斟低唱了，结果唱出一个纯粹的词人艺术家。辛与柳不同，你想，他是一个大碗喝酒，大块吃肉，痛拍栏杆，大声议政的人。报国无门，他便到赣南修了一座带湖别墅，咀嚼自己的寂寞。

带湖吾甚爱，千丈翠奁开。先生杖履无事，一日走千回。凡我同盟鸥鹭，今日既盟之后，来往莫猜。白鹤在何处，尝试与谐来。破青萍，排翠藻，立苍苔。窥鱼笑汝痴计，不解举吾杯。废沼荒丘畴昔，明月清风此夜，人世几欢哀。东岸绿荫少，杨柳更须栽。（《水调歌头》）

这回可真的应了他的号：“稼轩”，要回乡种地了。一个正当壮年又阅历丰富、胸怀大志的政治家，却每天在山坡和水边踱步，与百姓聊一聊农桑收成之类的闲话，再对着飞鸟游鱼自言自语一番，真是“闲愁最苦”，“脉脉此情谁诉”？

说到辛弃疾的笔力多深，是刀刻也罢，血写也罢，其实他的追求从来不是要作一个词人。郭沫若说陈毅：“将军本色是诗人”，辛弃疾这个人，词人本色是武人，武人本色是政人。他的词是在政治的大磨盘间磨出来的豆浆汁液。他由武而文，又由文而政，始终在出世与入世间矛盾，在被

我小的时候，总爱把作文写得与众不同。王老师不止一次给我的作文批过“5+”的分数，还经常在课堂上读我有漏洞也有一点新意的作文。

被老师读作文的时候，心里像一颗怪味豆。最初当然是甜的了，哪个学生不愿意受到老师的夸奖？可慢慢的，咸味和涩味就涌上心头。

下课以后，同学们的神气怪怪的。“哦——哦——”，老师又用传祥掏粪的勺子刮毕淑敏啦！”那时候我们刚学过一篇关于掏粪工人的课文，在北方话里，刮与夸同音。人班同学好像结成了孤立我的统一战线，跳皮筋，两边都不要我。要知道平日里，因为我个子高，跳得又好，大伙都抢着跟我一拨呢！我和谁说话，她会装作没听见扭身走开，然后故意跟别人大声说笑，一块儿边说边看着我。

在我幼小的心里，第一次懂得了什么叫孤独，什么叫被嫉妒。

作文每两周讲评一次，我便要经受一次精神的炼狱。怎么办呢？我想到的是一个办法是：从此不要把作文写得那样好。我开始挺满意地写作文，随大流，平平淡淡。果然，王老师不再念我的范文，同学们也和我相亲相爱。正在我很得意的时候，王老师找我了。“你的作文退步了，是不是骄傲了？”我执犟地保持沉默。不是不愿意告诉老师原因，而是不知道怎么说。假如说了，老师会在班上把同学们数落一顿，（她会的，她的脾气很急躁。）那我的处境就更糟了。

王老师苦口婆心地开导我半天，于是我又开始认真地写作文，王老师是满意了，可同学们敌视的恶性循环又开始了。

就没有一个万全之策了吗？我小小的脑筋动了又动，我发现同学们并不是讨厌我的作文。老师念它们的时候，大伙听得津津有味，不时还发出会意的笑声。同学们只是不喜欢老师反反复复只提一个名字，毕淑敏。

我小心翼翼地：“王老师，我最近的作文有进步了吗？”“噢，你近来写得不错。今天下午我还要读你的作文。”王老师说。“我有一个小小的请求——”我战战兢兢地说。“什么事？你说好了。”王老师的眼睛明亮地注视着我。

“我想——您念我的作文的时候——是不是可以——人念我的名字——”我鼓起勇气说完蕴藏在心中许久的话。

“为什么？我当了这么多年的老师，还是第一次听到这种要求。你总不能让同学们觉得那是一篇无名氏写的东西吧？”王老师有些不耐烦了。我知道王老师会这么说的，要说服她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索性一不做二不休。我镇静下来，一板一眼地说：“我觉得您读谁的作文，主要是看文章写得好不好。至于是谁写的，并不重要。不说名字，您让大伙讨论的时候，没人拘着面子，反倒更好说意见了。我也好给我自己的作文提不足之处——”

我说的都是实话，只是最重要的理由我没有说：我想为自己求一份心灵的安宁。

那天下午的精彩，一如我小小的心所预料的。同学们充满了好奇，发言比平日热烈得多。下课以后，我和大伙快活地跳皮筋。

我至今不知道这算是少年人的机智还是一种早熟的狡猾，却养成了我勤奋了已而又淡泊名利的性格。

## 被老师读作文的时候

◇毕淑敏

用或被弃中受煎熬。作为封建知识分子，对待政治，他不像陶渊明那样浅尝辄止，便再不染政；也不像白居易那样长期在任，亦政亦文。对国家民族他有一颗放不下、关不住、比天大、比火热的心；他有一身早炼就、憋不住、使不完的劲。他不计较“五斗米折腰”，也不怕谗言倾盆。所以随时局起伏，他就大忙大闲，大起大落，大进大退。稍有政绩，便招谤而被弃；国有危难，便又被招而任用。他亲自组练过军队，上书过《美芹十论》这样著名的治国方略。他是贾谊、诸葛亮、范仲淹一类的时刻忧心如焚的政治家。他像一块铁，时而烧红锤打，时而又被扔到冷水中淬火。有人说他是豪放派，继承了苏东坡，但苏的豪放仅止于“大江东去”，山水之阔。苏正当北宋太平盛世，还没有民族仇、复国志来炼其词魂，也没有胡尘飞、金戈鸣来壮其词威。真正的诗人只有被政治大事（包括社会、民族、军事等矛盾）所挤压、扭曲、拧绞、烧炼、锤打时，才可能得到合乎历史潮流的感悟，才可能成为正义的化身。诗歌，也只有在这种政治之风的鼓荡下，才能飞翔，才能燃烧，才能炸响，才能振聋发聩。学诗功夫在诗外，诗歌之效在诗外。我们承认艺术本身的魅力，更承认艺术加上思想的爆发力。有人说辛词其实也是婉约派，多情细腻处不亚柳永、李清照。

近来愈似天来大，谁解相怜？谁解相怜？又把愁来做个天。都将今古无穷事，放在愁边。放在愁边，却自移家向酒泉。（《丑奴儿》）少年不识愁滋味，爱上层楼。爱上层楼，为赋新词强说愁。

而今识尽愁滋味，欲说还休。欲说还休，却道天凉好个秋。（《丑奴儿》）

柳李的多情多愁仅止于“执手相看泪眼”、“梧桐更兼细雨”，而辛词中

的婉约言愁之笔，于淡淡的艺术美感中，却含有深沉的政治与生活哲理。真正的诗人，最善以常人之心言大情大理，能于无声处炸响惊雷。

我常常想，要是为辛弃疾造像，最贴切的题目就是“把栏杆拍遍”。他一生大都是在被抛弃的感叹与无奈中度过的。当权者不使为官，却为他准备了锤炼思想和艺术的反面环境。他被九蒸九晒，水煮油炸，千锤百炼。历史的风云，民族的仇恨，正与邪的搏击，爱与恨的纠缠，知识的积累，感情的浇铸，艺术的升华，文字的锤打，这一切都在他的胸中、他的脑海，翻腾、激荡，如地壳内岩浆的滚动鼓胀，冲击积聚。既然这股能量一不能化作刀枪之力，二不能化作施政之策，便只有一股脑地注入诗词，化作诗词。他并不想当词人，但武途政路不通，历史歪打正着地把他逼向了词人之道。终于他被修炼得连叹一口气，也是一首好词了。说到底，才能和思想是一个人的立身之本。像石缝里的一棵小树，虽然被扭曲、挤压，成不了旗杆，却也可成一条遒劲的龙头拐杖，别是一种价值。但这前提，你必须是一棵树，而不是一棵草。从“沙场秋点兵”到“天凉好个秋”；从决心为国弃疾去病，到最后掰开嚼碎，识得辛字含义，再到自号“稼轩”，同盟鸥鹭，辛弃疾走过了一个爱国志士、爱国诗人的成熟过程。诗，是随便什么人就可以写的吗？诗人，能在历史上留下名的诗人，是随便什么人都可以当的吗？一将成名万骨枯”，一员武将的故事，还要多少持刀舞剑者的鲜血才能写成。那么，有思想光芒而又有艺术魅力的诗人呢？他的成名，要有时代的运动，像地球大板块的碰撞那样，他时而被夹其间感受折磨，时而又被甩在一旁被迫冷静思考。所以积300年北宋南宋之动荡，才产生了一个辛弃疾。



## 那一抹秋色

八(13)班  
李梅楠

枯叶泛黄，一轮残日还嵌于天边，微风掠过，不由惹人肠。

——题记

薄雾浓云，几孤风月，秋泛着枯黄，伴着枫红已至。不知是秋独有伤情，还是凉意略随忧愁，一种秋绪总留于心头，藏满悲伤。

漫随羊肠小径，独步于林间，虽已至秋，而依有绿叶伫立枝头，果然是一番秋雨一番凉，身着薄衣还是泛凉。走着，走着，几丛枯草中竟已有了秋菊，俯身低闻，往事即浮上心头，思绪缠绕，浮想联翩。

犹记玉阳山头你我的初次相遇，正是这秋意正浓时分。那时的你我还略带青涩，却因一个受伤的生命投尽其缘。悠闲午后，阳光再不及夏日那般炎热，手中慵懒地翻着书卷，却被父母的诚意邀请前去山林踏秋。来至玉阳山头，枯黄枫红已渲染整片小山，余下的只是丝丝凄凉。踱步前行，路旁秋菊开得好好不可爱，不，就在嫩黄的菊旁，躺着一个幼小的生命。

天与阳光，转转情伤，枯藤残枝的山头尽显凄凉，几阵秋风划过，带来的不是喜悦却是愁肠。

我惋惜地看着这幼小的生命，看着它那受伤的双翼甚是痛心。这时，你出现了，你来到这只鸟儿身旁，轻轻地抚摸着它的羽毛将它放于手中，然后用衣角的边料将它的伤口包扎，我不由得上前帮助你，你为鸟儿包扎伤口的每一步都是如此细致，处理好伤口的鸟儿明显精神了许多，我便与你同行决定放了这鸟儿。

山头路旁，因为有了秋菊的点缀，似乎也不太凄凉，梧桐叶落，铺成的小径着实令人悦目。

在山脚下，我同你将鸟儿放飞，起初，鸟儿还不能张开翅膀，经过几分挣扎，它终于又重新回到蓝天的怀抱。我问你喜欢秋吗，你说正是秋的慈祥，秋的宽容，才能让鸟儿还有挽救的生命，才能让大雁不必饱受秋冬的煎熬。

红轮西坠，只剩夕阳，它折射出点点秋光泛在秋菊上，菊黄柔光，尽显秋色，我于你挥手离别，却满脸笑意。

当思绪戛然而止之时，我竟身处公园的长椅，我起身离去。蓦然回首，那一抹秋色留在心间，那一枝秋菊印于心头。

## 那一抹秋色

八(13)班 董贺之

枯叶飘零，飘然落地。风华渐老，添赠秋光。

——题记

微风轻动，引秋声飒飒；小雨连绵，听荷声渐渐。秋，一个悲愁的季节，她长叹着哀怨的气，轻掩着忧郁的面。

园内亭中，笛声悠扬，外枯叶渐落，飘扬于空，带着几丝不舍，几缕眷恋。

又是一年秋景，又是一季悲凉。念起旧友，却已不在身旁。几年前，也是一处好秋光。你拉起我的手，塞一片浅红于上。是你做的树叶标本。淡淡的纹路，仿佛指引至你将要去的方向。我装不在意，继续谈笑，你微微低头，红了眼眶。这一别，不知何时再相见。秋，果然是离别的季节。

你这一去，就是三年。

不知何时，又飘了雨。雨打于叶，激起星光点点。路上的叶，已顺水至两边。层层叠叠，叠出秋的瞬间。

某天，鸟鸣零落，暮雨潇潇。已是日暮时分。路上行人悠然自得，一把把伞交织错乱，迷了双眼。蓦然间，些许熟悉的身影映入眼帘。是你！我抑不住心里的喜悦，向你奔去，却换来你的冷眼相对。一阵秋风袭来，凉了我的脸，凉了我的心。你缓缓开口，我们都成了新同学，都有了新朋友，没有继续来往的必要了。丢下这句话，转身离开。我有些呆，从小就开始的友谊，怎么变了味儿呢。

雨有些猛了。噼里啪啦打着叶。

不断有树叶被击落、冲刷、流走。像是凋残的败花，仍顽强而不堪地散放着余华。

次日，我寻到你，希望可以回到小时的欢乐时光。你却冷冷地、不留余地地拒绝我，“我们没有什么好说的。”我苦苦回忆，到底是何时、何地，我又是做了何事让你如此对我呢？猛然间，我恍然。哦，原来是那时。

那是刚开学时。当时正值体育课，我和朋友聊着天，互相开着玩笑。当时，我说了句，她是我管理的人。恰巧不巧，她路过我身旁。当时她撞了我一下，我没在意。原来，这是一场误会啊。

我感觉好像“咯噔”一下，心中的烦闷一下子都消散了似的。秋风好像更清爽了，轻呼着掠过耳畔。明天，一定要去解释一下啊。

雨，停了击打，化作细小碎雾滋养着万物。秋，有了另一抹美色。

收音机中传出悠扬笛声，雨点的滴答声轻轻附和。我望向窗外，视线定格在那一抹秋色。

## 难忘家乡小屋

八(15)班 于甜

冬天，巷子里都是雪。我忍不住去玩弄那些白花花的雪。我家小屋门前总会有雪人，那可真是用我冻得通红的小手堆的！虽然寒冷，但也冻不住我那颗爱玩的心呀。

就是这样快乐的童年，被那家乡的小屋守护着。

每当我忆起小巷老屋，就仿佛听到了鸟儿的浅唱、风儿的喃喃、虫儿的轻吟、花儿的低语……无论多么美好的盛夏月晚与秋日黄昏，都抵不过已被岁月冲刷的老屋。我对他的感情至深至纯。

我愿把小巷老屋的古朴典雅调成一杯酒，调进清风如缕的晨昏，调进去雨露多变的四季，调进历尽沧桑的咏叹，也调进去古朴弥香的清醇……

我也要把小巷老屋画成一幅水墨画，青朗的山、翠绿的树、斑驳的石墙……

家乡的定义似乎永远在这间小屋里，这些被时光之沙掩埋的，是曾经美好过的古朴，是温馨过的沉静。在繁华中失落着的，又何必是我们的童年？

(指导教师：杨红萍)

## 那一抹秋色

八(14)班 刘彦希

“花自飘零水自流。一种相思，两处闲愁。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

——题记

秋季，没有春季的勃勃生机，也没有夏季的曼妙姿态。但是，秋的颜色却淳朴“平凡”，总会使人有种种情感涌上心头……走在铺着鹅卵石的小路上，枯叶蝶在空中翻飞旋转，美丽优雅。看着看着，思绪渐渐飘远……

“时有落花至，远随流水香。”秋雨过后，稍有丝丝凉意。和你一起步行回家，走在这条小路上，看见一片枫叶伴着寒意的秋风，没有方向地飘落。你捡起说，这片树叶已经失去了绿色顽强的生命力，经过无数的风吹雨打，逐渐苍黄消逝。一片陪衬的叶子将要落叶归根，而再一个秋天会又有一片新的绿叶来代替它的使命。我笑着对你说，为何这样多愁善感。你说，下一个秋天，坐在教室的便不再是我们了……

顿时，心里涌起一股热流，但依然笑着对你说，那又如何，时光不老我们不散。这个世界很大，我们就这样遇见。距离远了，但是我们的心紧紧相连……

“天高云淡，望断南飞雁。”缕缕秋风又撩起了我的思绪，默默想着：我们往后会在同一个城市，处在同一个环境，呼吸同一种空气，还是各自分道扬镳。“剪不断，理还乱，是离愁，别是一般滋味在心头。”

时光匆匆，犹如白驹过隙，又一个秋天，教室里坐的不再是我们。捡起两片落叶，捡拾的是我们的友情，是我们以往幸福快乐的时光，在时间的锦囊中成为永恒。又是一场缠绵秋雨，蒙蒙细雨，深深感情。在这雨中漫步，再一次寻找我们以前的足迹，可能是因为被雨水冲刷了吧，我再也找不到了……你若安好，便是晴天。书本中，总是夹着两片枫叶，散发出淡淡的香气。

“天与秋光，转转情伤。”淡淡思绪，淡淡思念。在我心中留下的，仅仅就是那一湾秋水，一抹秋色……



我，一个十四岁的中学生，高高的个子，偏胖的身材，一副国字脸上挂着对招风耳，短发。这就是我眼中的自己。

老师眼中的我

刚入初一时，在老师眼中我没有多么优秀，但上帝好像也为我打开了另一扇窗：沉稳，不让老师操心。慢慢地成绩有些提高，自己就开始飘飘然了。在八年级的暑假自主学习考试中，自己以全校34名的成绩站在了班级的上峰，因此我自大得像气球似的“高高飘扬”：语文课上，回答问题引来全班的嘲笑；数学课上，作业草率地写完遭到老师的批评；英语课上，混混沌沌的态度受到众题的嘲讽。昔日的沉稳已随风而去，如今的自大又卷土重来。

自己真的错了？还是老师的偏执？

父母眼中的我

一个听话懂事、体谅父母的三好少年走向了一个暴躁如雷的另类，如同《农夫与蛇》中的蛇。往日，回到家后，父母劳累

了一天，自己连忙帮父母捶背拿脱鞋，得到全家的赞赏。而现在：七点多，我像一只野兽闯进家门，门一摔，一声怒吼，“饭做好没？”吃完饭，“啪”的一声把碗摔到水池中，面对着父母的唠叨自然也是不理不睬。家里的人一个个都向我投来异样的目光。

自己真的错了么？还是父母的误解？

同学眼中的我

一直和同学们同舟共济的我如今沦落到形影相吊。以前啊！遇到难题时，有学霸耐心地给我讲解；难过时，有好哥们儿为我分忧；孤独时，有一声亲切的问候。现在，别人问我题时，我不理不睬；同学向我借东西，得到的一句赤裸裸的讽刺“你好穷啊！”渐渐地，同学们都疏远了我，连最好的哥们儿都不怎么说话了，我好像待在一座空城。

自己真错了？还是同学的误会？

唉！我错了，一直都是自我包庇，

## 『不一样的我』

八(12)班  
田康宁

自欺欺人。

在自我欺骗和包庇中我渐渐明白：不要把自己的缺陷推脱给别人，不要把时间浪费在向别人解释上。只有自己才能改变自己，只有行动才能改变自己。

“不一样的我”，再见！



## 那一抹秋色

八(13)班

张琳函

月色冷清，泛黄的树叶  
飘零，带着一丝凄凉，飞舞，  
无言。

——题记

独坐桌前，忆前几日情景，  
思绪难收。

阡陌小路，树叶飘黄，一阵  
风驰过，卷起泛黄的树叶，  
只留下一抹单车，倩影。

清早的倦意还未退去，  
读书声有气无力。难忘，那  
一声吵嚷。走廊、人群、背影，  
只为那一份报纸，便大声吵了  
起来，一片树叶落下，带着心  
中的凄凉，背负黯黯的情伤。

心中不由得随着落叶伤感，  
清醒了许多，可还是纳闷：何  
苦呢？  
课间，打闹，背影。小路  
旁，独自一人暗自哭泣，耳边  
是嬉笑声，身旁褪了色的草地。  
还有满地的黄叶，不禁憎恨  
秋天背负着伤感。强装坚强  
走进教室，独坐桌前，心中

满满怨恨她的做法，她的过  
错。却何曾想到自己的不对。  
独自一人行走在熟悉的街  
道，熟悉的小路，却感到如  
此的陌生，一片树叶在空中  
飞舞，落入掌心。晚景萧疏，  
凄凄惶惶。

看那树叶飘零不禁感  
叹：它何曾怨过、恨过呢？  
树叶是我诉说的挚友，树叶  
让我看清了自己。身边的一  
切好像又那么熟悉、那么可  
爱。“沙沙”踏着轻快而有  
力的步伐走进教室，再次看  
到了久违的笑脸，心中漾起  
一阵幸福。

帘帷飒飒秋声，秋风佛  
面，一番凉气。

重归原来的友谊，一起  
说、一起笑、一起看树叶飘  
零，一起看春暖花又开。秋  
不仅是凄凉，更多的也是重逢  
的喜悦。

窗外，又是一对并肩的  
身影，又是一阵打闹的声音，  
教室里又是一起探索难题的  
激动。

思绪重回脑海，一阵凉  
风，好清爽，好惬意，一股暖  
意涌上心里。

夜，寂静，皓月当空，月  
光洒落窗台，进入梦乡。

## 浪漫的假期生活

八(17)班 牛怡伟

如水的月光静谧地洒向  
大地，这是一个安详的夜晚。  
我悄悄地迈入了梦乡——  
遨游于白云之端，阳光时而  
卧在白云里小憩；时而在远  
方与我们赛跑；时而又给白  
云披上金光闪闪的大衣，透  
过窗玻璃，好像在我脸上泛  
起层层光圈，荡漾在心田。  
在那个凉爽的秋夜，阵阵思  
绪又蔓延到我浪漫的假期生  
活——韩国之旅。

### 裙轻舞

挤进拥挤的大门，映入眼  
帘的是一个梦幻的“城堡”  
——乐天世界。“城堡”里  
的“公主”和“王子”正在  
举行一场盛大的游行，轿车  
旁跟随侍从、骑兵或表演杂  
技的小丑，伴随着欢快的鼓  
点与灵动的旋律融在一起肆  
意地笑着，唱着，跳着。“  
城堡”里成了一个欢快的世  
界，使人忘我地陶

因为遇见，温澜潮生。

——题记

### 花开花落，似水流年

阳光微醺的午后，日光轻  
跃上唇尖，两个小女孩坐在  
秋千上，第一次的相遇……  
她们都才六岁。“嗨！你好！”  
“啊？”“哈哈，你吃薄荷糖  
吗？给！”“啊，谢谢。”

天很蓝，草很青，风很凉，  
人很好。六岁的我很幸福，  
喜欢和谁在一起，喜欢干什  
么都可以。我叫那个女孩薄  
荷糖女孩，因为我们相识因  
薄荷糖。

### 因为相遇，潺潺清明

渐渐的，两个女孩整天像  
糖似的粘在一起吃饭、睡觉，  
嬉闹……跟着薄荷糖女孩  
在一起的日子永远是快乐的……  
世界上最幸福的事情是有  
一个人陪你

一次日出；去听一次花开的  
声音；去钓一只肥硕的鱼；  
去喂一次鸭；去放一只羊；  
去吃一块巧克力；去喝一杯  
甘泉的露水；去亲吻对方高  
洁的额头；去浪迹天涯，终  
不后悔……

如果可以，我想为她写一  
首诗，写这一个世界，写我  
多么喜欢她。写写她的梦，  
写一个女孩和另一个女孩  
之间纯洁甜美的友谊……

## 友谊在我心中珍藏

八(17)班 卫杭

### 青青子衿，悠悠我心

长大了以后才发现，真正  
美好的时光就像一只燕子愈  
飞愈远，一次相遇又分别，  
下次的重逢却不知何时。珍  
惜珍重，七岁的我该上小学  
了，我要离开薄荷糖女孩，  
去上小学。最后一个星期，  
两个女孩把所有曾做过的事  
都做了一遍。最后一次一起  
吃饭、睡觉、嬉闹、听花开  
、听鸟叫、钓大鱼、看日出  
、喝露水、

## 幽默的胖子

八(12)班 段松涛

我，有着一米七八的大个，  
戴着一副大圆眼镜，白、胖、  
嗓门大。还有满脸的麻子。这  
些特点，能让人在十米开外  
就大叫一声：段松涛。

### 长相

我有一头的黑黑的头发，  
这头发却是向上长，它让我  
很无奈。因为当我心血来潮  
想像班里大多数男生一样留  
个刘海，却发现说好的刘海  
却成了洋葱头。心里那个无  
语啊！我有一双长的很奇特  
的耳朵。小时候家里人把这  
耳朵像如来的耳朵。年幼的  
我一听便不乐意了。如来得  
那么胖，谁愿意像他？结果，  
长到三年级时，我就开始胖  
了。跟我打小认识的都知道  
我小时候脸上特别多麻子。那  
长相有时候半夜起来照镜子  
都会吓自己一跳。长大以后  
好了，没有麻子了，也长开  
了，能分清哪是鼻子哪是眼  
了。认清鼻子和眼后，突然  
发现我的表情十分丰富，搞  
怪。所以被一些人称为行走  
的表情包。

### 性格

性格，读了上文也应该知  
道了，我十分开朗。像上面  
文字来形容谁估计都不愿意。  
很多人可能十分讨厌别人问  
自己的体重和身高，认为那  
是自己的隐私。我就不然。没  
有200斤不要怕别人问。既  
然都超过一米了还怕别人说  
你个子矮？还有一点就是我  
做事的时候很经常有恒心。熟  
悉我的人都知道我是学播音  
主持的。我们的老师这样给  
我们说“学习播音主持一定  
要做到这三点：第一要坚持，  
第二要坚持，第三还要坚持。”  
深得老师真传，我做任何事  
情都是不骄不躁。因为我明  
白与其万丈雄心、半途而废，  
不如默默无闻、坚持到底！

### 特长

我有很多特长，比如腿特  
长，脸特长等等。好了，开  
玩笑的。我的特长前面也说  
过了，就是播音主持。也喜  
爱说相声，我说的相声曾在  
河南省获过铜奖。我十分擅  
长自嘲和自黑。也非常喜欢  
别人听了我说的相声后，会  
笑的很爽，心情变得舒畅。  
一个幽默的胖子说了一大  
段幽默的话，只为了表达自  
己平凡的心声。



醉在其中。到处都是高昂的  
笑声，幸福地音符，轻巧的舞  
步，一股暖流在每个人心中  
奔流。

### 风含笑

满眼流动的绿，翠色欲滴  
的绿，穿过这个绿色地长廊，  
我们来到了令人向往地大海。  
海边铺满了调皮的石头，人  
们拎着鞋子，光着脚丫踩在  
上面，不小心滑了一跤，留  
下一阵爽朗地笑声而去。风  
儿轻轻地吹着，吹舞了少女  
的花裙；吹起了小孩的鬓角；  
吹醒了那碧波荡漾的大海。  
我在耀眼的阳光下凝望这大  
海，海天相接，一望无际。此  
刻海水呈现出深蓝色，蓝得  
几乎发紫。一两只快艇如箭  
般急速驶过海面，海面一下  
子活跃起来。我试着把手伸  
进海里，感受那清

凉地水在我手边滑到石头上，  
分不清是它自己跳下来还是  
风儿把它推下去。

### 雨浅唱

密密麻麻地细雨，如牛  
毛，如花丝，如银线在铺满  
红瓦片地屋顶弹奏一首浪漫  
舞曲。紫罗兰俯下身仿佛在  
欢迎我们的到来，朵朵花上  
缀满了晶莹剔透的雨水。本  
来应该在阳光下亭亭玉立的  
紫罗兰，在雨中像娇羞的姑  
娘，婀娜的身姿显得楚楚动  
人，别有一番意蕴。行走在幽  
静地村镇中，尽管雨水浸透  
衣服，但心情如彩虹般美丽。  
朦胧中我看见了一幅水墨画，  
不由得驻足在充满诗情画意  
地法国小镇。

浪漫的假期生活令我魂  
牵梦绕，每每在梦中相遇，  
嘴角就会微微上扬。

秋风，给人以  
凄凉；秋景，给人  
以惆怅；秋色，给  
人以眷恋。

——题记

飒飒秋风，拂  
动着片片树叶，带  
来了一丝凉意。在  
不经意间，涂上了  
一抹黄、或浓或淡。  
回旋而下叶子毫  
无规律地躺在地上，  
或感伤着相聚的  
时光太短；或低声  
啜泣，和大家一  
告别；或无家可  
归的孩子，任凭风  
将它们从东街吹到  
西街。

风，吹散了蛩  
声，吹响了“秋  
的奏鸣曲”；任性  
的玩弄着世间的山、  
水、花、草。

西风催衬梧桐落。曾记否，  
那时与你的第一次相遇，便  
是在这一季。第一次接触，  
竟是因为争吵；那天，下  
起了第一场秋雨，但那时  
与我并不相识的你把身上  
大部分的水丢到我身上了……  
一场战争的序幕就此拉  
开，与你的缘分也就此开  
始。第二天，班里新来了一位  
转学生，一抬头，竟看到你  
那张笑嘻嘻的脸，心里莫  
名升起一股火。偏偏“天  
不如人意”，老师还把  
你的座位安排在我后面，  
每天想方设法的要我跟你  
玩，还理所应当的说：“  
因为我只认识你啊！”……

落叶飘在湖面上，睡着了。  
荷花池里那残留的荷花，  
因为没有朋友的陪伴，  
独自伤感，怀念着曾经  
拥有的美好时光。

梧桐落。又还秋色，又  
还寂寞。第一次见面看你  
不太顺眼，谁知道后来关  
系那么密切。习惯了有你在  
我身边的日子，习惯了耳  
边时常萦绕着你那吵吵闹  
闹的声音，习惯了身后时  
常有你那娇小却又强悍的  
身影，习惯了……剪不  
断，理还乱，是离愁。毕  
业了，身边不再有你那抹  
熟悉的身影，耳边不再有  
你那吵闹的声音，身边  
的一切都变了模样，心里  
总觉得缺少了什么……  
只能在记忆里寻找你的  
影子，心中无限惆怅。

微微卷起的落叶，夹杂  
着土地的黄，给人以别致  
的美；混合着土地的泥土  
的香，诠释着落叶归根。

花自飘零水自流。雁过  
无，风吹无形，日复一日，  
年复一年。你跟随我，品  
味过春荣夏酷，见证了秋  
寒冬寒，永不厌倦地听我  
诉说，为我分担。如今，  
我们都长大了，即使不是  
每天在一起，也改变不了  
我们的友情。每逢假期，  
总会约出来一起玩耍、  
疯闹，一起聊心事、互吐  
心声。我们一个像夏天，  
一个像秋天，却总能把  
冬天变成了春天！回忆  
曾经的点点滴滴，一起玩  
闹，一起疯狂，一起任性，  
一丝暖流在心中缓缓划  
过。

夕阳落下的放下，有  
你陪着我欣赏；成长的  
路上，有你伴着我走过  
每一段风雨。

薄雾渐散，揭开了秋  
真正的面目，展示出秋  
她独有的魅力。那一抹  
秋色，给人以凄凉、又  
给人以一丝温暖，夹杂  
着浓浓的思念。

拥抱亲吻……吃薄荷糖，  
亲吻额头……

友谊的小船在慢慢长  
河中飘荡，即使偶尔水  
涨船高，也依旧前行。  
青春不会随着年龄而去，  
活力不会随岁月而流逝。  
我们，活力无限！我们  
一起在这条路上快乐的  
向目标奋进。

花开花落，似水流年。  
那份友谊永远在我心中  
珍藏！

(辅导教师：张杜娟)







## 追忆逝水年华

八(一)班 翟一玮

夜色正浓，一个人在院子里独坐。仰望天空，新月如钩。想起已离开我的爷爷，不知会不会真的存在另外一个世界？如果有，这一刻，是不是会莫名的打个喷嚏？因为你常在我打喷嚏的时候，说那是爸爸妈妈在想我了。

又一年的秋天，老院子里的梧桐叶开始落了，落了一地思念。拾之，尽是回忆。树叶缓缓地落，时光静静地

流。记得那年秋天，是个多事之秋。家中大大小小的事，堆积在一起，压弯了你的腰。你常唠叨着，腰疼，背疼。我们却都不甚在意，现在想起，实在是没有给老人们足够的关爱。

还是那座老房子，还是那条旧巷子，只是已物是人非。只愿你能回首再望我一眼，看一眼孙女，已经跟您一般高了啊。你是否还记得，那个坐于你自行车后座上的小童，手里握着糖葫芦，朝你笑的情景？是否还记得，我抱着一盒小鸡，兴高采烈喊着爷爷，跟你去集市卖的情景？我知道，你记得。但我再也不能和你一起看照片，听你讲过去的事了！

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世间最痛苦的事，莫过于失去亲人，虽然已经过去5年、10年，只要还活在这个世界上，只要记忆还在，对自己亲人的思念，永没有停止的时刻。也许在不经意间，睹物伤神。

爷爷离开了这个世界，我竟没能再看他最后一眼。在拥挤的遗体告别室里，耳边充斥着各种哭声，然而我却并没有留一滴泪。因为我真的无法相信，你在转瞬间就离开了这个世界，离开你视为掌上明珠的孙女，连一句告别的话也没有。

秋天又来了。碧云天，黄叶地，秋色连波，波上寒烟翠。又是一年秋天，这多事烦扰的秋，这让人伤感的秋天。就在此刻，不经意间，想起了你，想起过往的点点滴滴，想起你陪伴我成长的那些岁月，就像时光还停留在昨天，不禁让我泪流满面。

秋风吹过，仰望天空，还是那轮月，越发清幽。愿此刻亲爱的爷爷，也能看到。孙女那些祝福的话，您能听到。

“看姥姥给你带来什么来了？”  
“你最爱的一品酥。”门口站着个老人，提着一袋子一品酥，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

### 糖一般的甜蜜

天上飘着几朵白云，混在被颜料涂过的天空中，我一只手里攥着一把糖，嘴巴里“咯嘣咯嘣”地嚼着，另一只手里捧着盒一品酥，往姥姥家飞去。

一到姥姥家，糖便被遗忘在角落，我扑到姥姥怀里撒开了欢吃一品酥，吃得脸上，鼻子上都是一品酥的碎渣渣。躺在姥姥怀里吃得一品酥最甜了，我吃着里边的糖心，外边的皮儿给姥姥吃，姥姥总是吃得津津有味，吃完还冲我摇摇脑袋，一品酥在一老一少咯咯的笑声中被一扫而光。

小时候，一品酥像糖一样甜。

### 春一般的惬意

微风拂过，吹动柳条，河面上泛起层层涟漪。我倚在沙发上，翻着手里的书。

## 一品酥在我心中珍藏

八(17)班 李欣

一个下午的时间便都停留在沙发上，姥姥坐在一旁听戏，时而还闭着眼睛哼上几句。两只手不住的往我嘴里送着一品酥。微风从窗户穿过，轻抚在脸上，嘴里满是一品酥的浓浓甜意，好生惬意。

吃一品酥的日子，春一般的惬意。

### 泪一般的咸涩

阴云笼罩着大地，天空失去了往日的色彩，秋风吹落几片黄叶，沙沙作响。

我的两旁是大片大片的麦地和豆地，姥姥走在我前面，风吹的她所剩无几的白发在空中乱舞，宽大的衣袖在身上晃荡，步履蹒跚，好像随时都要倒下。姥姥手里提着一袋一品酥，冲我笑

了笑，脸上的皱纹拧在了一起，姥姥提了提手中的一品酥，嘴一张一合，说的话消逝在风中。

我拿起一盒一品酥，和着泪水吞下。

没有姥姥的一品酥，泪一般的咸涩。

“姥姥啊，你是不是带好吃的来了？”

“是我爱吃得一品酥吗？”我推开门，门外空无一人，空洞的回声在楼道中回荡。

有着姥姥味道的一品酥，在我心中珍藏。

(辅导教师：张杜娟)

## 朔方盛土

九(17)班 齐一婷

晴空蔚蓝似洗，崇山碧绿如玉，湖水无波若镜。我于景中，景入我心，景胜画，惹人心花开。

### 绿林绕长白

盘山公路曲折折，沿路而上，入原始森林。

行于木桥上，木桥旁，杂草丛生，树木参天，枝叶茂盛，空气清新且微微泛凉，沁人心脾。

请客，木桥转为石柱，一旁现溪流，乃潺潺流水，水声似铃铛，清亮明朗。水上淡淡薄雾，朦朦胧胧，倘若处于仙境，不能听闻世间喧嚣，藏匿于长白，不染分毫尘埃，不侵分毫污浊。

### 灯火舞街巷

中央大街西方历史建筑罗列，夜幕降临，灯光照于建筑，灯火辉煌，若误落人间的繁星，格外雍容繁华，闪烁于城市丛林间。若即若离。街道两旁，灯牌显眼，特色食品，处处留香，处处留香，品特色雪糕，浓郁奶香，倘若锦布制成，丝滑清凉，入口即溶。

街道地面，由面包石铺成，纵裂分明，井井有条，细看，石面光滑发亮，石上分布数十斑纹，确于面包有几分相似。

街道尽头，有一雕栏，上有花鸟等绮丽图案，精工细琢，美妙绝伦。上书中央大街四字，字体工整，游客皆拍照留念。

### 群山点镜泊

乘坐渡轮，观赏镜泊湖。

镜泊湖水域辽阔，水色呈暗黑色，水面平静，略无波澜，有微风拂过，甚是清凉。

湖上屹立数山，山上树林遍布，偶见几栋精美阁楼，似万绿丛中一点红，别具一格。

夕阳西下，湖面上波光粼粼，垂落于山间的太阳，被打散于湖面之上，待到船从湖面上驶过，破镜重圆，太阳的影子再次重合，摇曳于美丽的镜泊湖上。

偶尔，或有几只顽皮的鱼儿，从水中跃出，在这幅美妙的山水画卷中，勾勒出一条优美的弧度，再没入湖水中，只留阵阵涟漪。

东北，这块富饶的土地；东北，这块曼妙的土地；东北，这块充满着异国风光的土地。

饱览盛土美景后，我满怀欣喜。我国疆土中，涵盖着这般多姿的土地，愿在数年后，我还能再见到你，和你那醉人的芳香。

也不像之前一样容易发火。

音乐就像扫帚，扫去我心中的怒火、心灵的杂质，净化了我的心。

### 鞭策我的语言

在一个家庭里，只要有了它，整个家庭便不会再安静。它，就是妈妈的唠叨。

孩子们应该不会喜欢它，却不能缺少它，它就像一双无形的手，推着你向前走。我曾经一度讨厌过妈妈的唠叨，为此还和她吵过架。可当有一天，妈妈因工作出差，家里就好像缺少了一种生气，没有人催我做各种事，心里却有些空落落的，做事也少了动力。

妈妈的唠叨像黑暗中的指向灯，向一双推我向前的手，走向成长的大门。

书、音乐、妈妈的唠叨，是我青春里的宝藏。青春里有它们，我不孤单。

## 我的青春里有三宝

九(16)班 杜安琪

我们的青春就像四季中的春天，她富有生气，千变万化，时而轻柔，时而活泼，时而顽皮。春天的花开得尤其艳丽，阳光的温暖，雨水的滋润，大地的滋养，这三样春天独有的宝贝，让春花变得娇艳无比。而作为祖国花朵的我，也有三宝。是他们，让我的青春变得明朗。

### 望向世界的眼睛

它，就像我的另一双眼睛，带我领略大千世界的风采。它就是书。

一本书，或讲述了一个家庭的悲欢离合；或蕴含了一个深厚

的哲理；或道出一个发人深省的故事……

在一个充满阳光的午后，靠在柔软的垫子上，捧一本书，细细品读。走近冰心的那朵孤芳自赏的墙角小花；随着余秋雨品味名胜古迹背后的故事；读着安妮日记里每天发生的故事，那种感觉很奇妙。沉醉于书中，带给我不同的感受。

书是一个神奇的存在，它不仅带给我知识，充实我的大脑，还教我作为一个学生、子女、朋友应有的教养。书，是我的一双眼睛，一双望向世界的眼睛。

### 净化心灵的扫帚

一个个跳跃的音符，一段段优美的旋律，能让我紧张一天的身心放松下来。它，就是音乐。从小父母便让我学习古典乐器，到头来，却没有产生多大兴趣，倒是喜欢上了流行音乐。舒缓的、轻快的、劲爆的，对应着不同的心情听不同类型的音乐。

初二的我，因课业的压力，脾气一天比一天火爆，对学习也没有太多耐心。周末一时兴起，听上了音乐，便一发不可收拾，轻快的节奏让我的心情放松下来，进入音乐的世界。渐渐脾气



我的青春，既有激情四射的洒脱自我，也有强如磐石的风雨兼程，它来自书香的弥漫，也来自远行的感悟。先贤用他们光耀千古的言行点亮了我青春路上探索的明灯。

### 激情四射的青春

立于硝烟弥漫的战场，那金戈铁马的保家卫国的信念与豪气，让每一个有血性的人心动。“沙场秋点兵”的话语从他口中说出，他是豪放派的主心骨，亦是为国征战的英雄。

马似的卢，弓如霹雳，他军功加身，却多次因恣意潇洒被罢官。我不禁问道：“先

## 我的青春里有明灯

九(16)班 赵依凝

生既有意征战沙场，为何不收敛个性，以完成理想？”那回答似从天边又似从心底发出：“失去个性来达到理想，对我来说如曲解了生活的意义，似失去快意的人生。”我懂，一头本该奔跑的豹子却被困于已腐朽的笼中，那心中该有多委屈，却又有几人知！

我的导师辛弃疾是一个个性鲜明的英雄，他教我不委曲求全，我的青春因此个性飞扬。

### 不畏艰险的青春

伫立在滔滔江水边，似乎看见一个人，眼神坚定，口中轻吟：“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豪迈之语自一个女子口中迸出，她，才倾天下。

早年幸福，晚年潦倒，她在花季已遭到政治上的打击，后又中年丧夫，晚年过着颠沛流离的生活，却仍以一人之力承受着，甚至在又结婚后几个月，不畏牢狱之灾告发张汝舟，那种傲骨，是平常女子不曾有的。她转头，话语乘风飘来：“即使命运待我不公，我也依然坚守初心，只恨不是男儿身，不能保家卫国。”我明白，她心中有着男儿的豪气，却只能借项羽说出，心中国破家亡的悲伤又有几人懂。

我的导师李清照是一位才倾天下的奇女子，她教会我在逆境中成长，坚守自己的信念，我的青春因此而不畏艰险。

我的导师跨过时空之门，穿过混乱的历史款款走来，他们身上闪耀着的光芒，那高尚的品质，点亮了我青春路上探索的明灯！

## 我的青春里有拼搏

九(9)班 张乔伊

人不曾老去，直到悔恨代替了梦想

——题记

因为唯一，所以青春才宝贵；因为独特，所以青春才美丽；因为无法更改，所以青春才难忘。

青春中总有遗憾，但我不曾后悔，因为的我青春里有拼搏！

我的青春里有拼搏，在安静的教室。

阳光在树叶间隙落下，偶有清风袭来，窗外的树木便摇曳成一片绿海。

此时此刻，夏日蝉鸣是如此的聒噪，就像手中的数学试卷，就算我努力去忽视

那鲜红的数字，它却如此刺目。

“唉，你考的怎么样？”有同学好奇地问我，看着我遮掩的动作，一时间有些意外，“听说这是考前最后一次模拟了，马上考试了，还真有点小紧张。”

我心不在焉地嗯了一声，咬着嘴唇，心中的委屈几乎要溢出来。

又是数学！又是数学！我努力了一学期，难道要无功而返？

看着同学们带着骄傲得意互相询问成绩，我红着脸，眶拿起了笔，含着泪去更正错题。一时成功又算什么？总有一天我会超越你们！

我的青春里有拼搏，在清晨的操场。

太阳还未攀上地平线，清晨的风还有些凉意。而此刻，操场上尽是锻炼的学生、家长和早早赶来上课的体育生。

胸口剧烈地起伏着，小腹处吸入冷空气而有些抽疼。汗水顺着脊背流下，双腿似乎也酸软无力了起来。一时间，400米跑道在我眼中变得如此漫长无际。

一赌气我直接坐到了跑道旁，大口喘着气，心中想到：“都跑了这么几天了，今天休息下也没什么事。反正又没有人看到！”

这样一想我整个人似乎

都轻松了起来，开始在跑道上东张西望起来。

“快跑！快跑！马上到终点了！”有位家长一边跑着步，一边焦急地向后回望，大声呼喊着。

跟在他后面的是个胖胖的男孩，男孩脸憋得通红，哼哧哼哧喘着气，看样子像是跑不动了。而令我意外的是，他并没有放弃，也丝毫不介意周围人异样的目光，而是一步一步坚定地踏自己的步伐。

男孩背影已渐渐远去，笨拙地让人感到好笑。但我却不知怎么红了脸，心中有些堵得慌。有些由于，但我还是再次迈开了步伐。

只见人前显贵，不知人后落泪。我们总去羡慕他人的得天独厚，却不肯迈开自己的脚步。

即使知道自己做不到，也要拼了命去做，其实被狠狠打倒，也要咬着牙站起。

这就是拼搏！

这才是青春！



## 我的青春里有拼搏

九(10)班 秦静宇

青春，对于正在怀念青春的人，似乎稍纵即逝，于我，依然。

它是生命的炎夏，灼热、美好、短暂，就像流星划过天际，留下一道美丽的弧线，险流激湍千里，荡出一首清脆的曲调；烈火扼杀沙漠，心存一种博爱的温暖。它就是青春。

曾经很喜欢一句话：青春是一道明媚的忧伤。我不知道青春从何而始，但是当我站到初中教室陌生的讲台上时，一颗敏感的心就已开始轻轻地触碰未知世界的气息，默默发芽。

青春逝去，我们就长大了。初中的我一直在成长，但也一直被自卑侵扰，一次次的考试，我踏着紧张的步伐于阶梯上行走，茫然失措；眼见着他们的背影愈加遥远，我却象身处雾中，迷失了方向。

惘然的心控制了身体，我变得易怒、自弃，在笑的背后隐藏了不甘与忧伤，于是我开始思虑一些无人能答的问题，荒废人生。直到八年级的期末，手捧着一份黑白中带着鲜红，无奈中夹着悔恨的纸，我沉默了；看着那正经中带着扭曲，不屑中夹着自嘲的数字，我警醒了。暑假中，我努力跟上，却敌不过享乐，惨淡收场。

不知过了多久，天放晴了，雾霭散去，脚下如纱般轻薄的阶梯变得坚实，抬头看，他们的脚印似乎刻在心上，细密的刺痛告诉我青春的真谛。

时间改变了你我，淡淡地在纸上留下擦不去又描不深的痕迹，它让我知道，未来的变数很多，而我的青春还有一行，还有那值得我全力拼搏的理想。

也许，青春已不再是疼痛的代称，它在我心中成了理想的前路。仰望星空，脚踏实地，尘埃也罢，辉煌也罢，我们总有一天要为了什么而拼搏，用满腔热血来谱写青春的音符，经过崎岖，穿过荆棘，与其卑微怯弱一生，不如象少年宗慈一般，乘风破万里浪，以勇锐盖过怯弱，以进取压倒苟安。

我想，那会在人生之春，它让夏花烂漫，它使秋实丰硕，冬雪纷飞，那一定是我的青春。以梦为马，不负韶华，尽力奔跑，直到天涯。



## 值得崇敬的人

九(10)班 王紫瑞

泱泱中华，人杰地灵，浩瀚如烟的历史中，总有那么一份情怀，值得我们学习；总有那么一些事，值得我们铭记；总有那么一些人，值得我们去崇敬。

一去紫台连朔漠，独留青冢向黄昏。一朝出塞，千山为阻，万水为隔，或许一杯浊酒已饮尽过往。昔年丹青陋，朱颜改，一袭火红的嫁衣，迢迢行路，已绝汉宫，而你，无悔。即便一去之后永无归路如何？即便要以女子之身担起两族之间的纽带又如何？漫漫黄沙，琴声冷冷，火红的颜色代表着你的一腔热血，同为汉族子女，若能为汉朝争得百年和平，一己之躯何必畏缩？一捧月光情思几重？一庭秋光沧桑几冢？一夕韵华凄清几许？何必在意？那一腔热血，一身民族大义，那红艳的身影早已名垂青史。王嫱，那一幕昭君出塞，那一身民族大义，永远值得我们崇敬。

僵卧孤村不自哀，尚思为国戍轮台。一生不得志，一世不平安，风雨飘摇的南宋即使再不堪，也依旧挡不了你的爱国之心，报国之志。“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一袭素衫，一介白

衣，瘦小的身体蕴藏着巨大的力量，那管那零落成泥，哪管那风刀霜刃，清气长存，傲骨不屈，忠心不改，爱国之情一生不变。一世蹉跎，时光荏苒，世事变迁，就算一切物是人非，但那一身赤胆忠心，早已百世流芳。陆游，陆放翁，你那一篇篇诗词，你那不变的爱国精神，永远值得我们崇敬。

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你文韬武略，满腹诗书，期望一朝金榜题名，为国效力。不期，烽烟已起，一场浮雨一江南，一江画船一华年的虚幻景象终于被打破，歌舞升平，盛世繁华的假想也被击碎，你披甲上战，怀揣着对民族对国家的忠诚，誓死不屈，顽强抵抗。烽烟乱，一朝心事付残垣，弦歌断，半生情长赋流年。历史的潮流虽永不能逆转，但那一身无所畏惧，早已铭记史册。辛弃疾，辛稼轩，你那永恒的爱国之情，永远值得我们尊敬。

残火试新醅，古今如梦过，只知他们那清樽斗酒，一腔热血，永远无悔。那些为了国家，为了民族，为了和平而终身奋斗的人，永远值得我们尊敬！

青春里有欢笑，青春里有挫折，青春里亦有疯狂。但青春里最美丽的是那一回眸的遇见。

在这千百人中，我遇见了你们，是命中注定的缘分，我们便有了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们曾一起使坏整蛊教官，顶着黝黑的脸庞，却露出洁白的牙齿，笑得无比灿烂；我们曾在私下为老师起各种外号，来作为课余的一大乐趣；我们曾一同“犯案”，还不知悔改的互相包庇；我们曾为考试而焦头烂额，深埋在题海中，彼此鼓励；我们曾抱头痛哭，却互相安慰，从头开始；我们曾……而现在我们一同征战考场，写着关于彼此的文字。

如今我们即将离别，其实我们都知道那时的遇见的，结局注定是分别。

## 我的青春里有美丽的遇见

九(14)班 翟若帆

可是，我们还是付出一切。我们就要和我们痛恨的课本离别；就要和被我们摧残的课桌离别；就要和我们的教室，我们共同的家离别。我们要和曾经被我们说过无数次坏话的老师说再见，要和我们暗恋的男孩儿说再见，要和那个总喜欢长篇大论的政教主任说再见……也终将和彼此说再见。

那一天我们会流泪吧？可是无论

如何，我们只能含泪转身而去，带着我们的回忆越走越远……而那最后一滴泪水也终会落下，在那灼人而刺眼的阳光下，瞬间消失。

不过，还好，我们也曾相遇，还好，我的年少有你，你的青春有我。

青春里最美的还是那一回眸的遇见，隔着人海我们相遇，那一瞬间的惊艳，永远定格。

## 我的青春里有书

九(9)班 亢 凯



封面五彩斑斓的儿童书籍逐渐占据我的书柜，床头。书，给了我人生第一堂课。

时光荏苒，我已不再是那个懵懂的小女孩，早已是一个会因为林黛玉的悲惨而忧伤；因为武松的景阳冈打虎的勇气而佩服；因为仲永天资过人最后沦落为普通人而惋惜；因为李逵的忠义和孝心而感动的女孩……书给予我太多太多，更重要的是，书，使我的青春变得五彩斑斓！

年岁增长，我依旧在书卷的滋润下成长，吸允着它带给我的只是精华。此时的我更沉迷于古诗天堂，只见杜甫悠悠然于书卷中走出，向我展开历史长卷。我感受陶渊明“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闲静雅适；我体味文天祥“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的爱国情怀；我体会李白“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的对离人的美好祝福；我领会杜甫“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的推己及人，舍己为人。书，使我认识了古人的宽广胸襟。

若千千万万本书汇成知识的海洋，那我便是乘着一叶舟，在海洋中乘风破浪对梦想怀揣希望的人。若成千上万本美文精品集成天边美丽的云彩，那我便是一只翱翔的小鸟，穿梭于云霞之间。

即使是那遥远未知的未来，我也会用灿烂的微笑去迎接，因为我的青春有书相伴。

幽幽书香，伴我成长！

绚丽青春，有书为伴，真好！

——题记

夜深人静，晚风轻抚，虫莹低鸣，乘着微微月光，我挑灯夜读，慢慢沉醉于书香，迷的我一塌糊涂……

难忘，与书在一起的每一分钟，他让我流过悲伤的泪水，他也让我留下过会心的笑容。对我而言，他更是一位挚友，清理我生活本末，抚平内心的忧伤，又似一阵清风，吹的我神清气爽，给予我动力。

幼时，我似乎只沉迷于花样繁多的儿童游戏，很少会意书籍，但就是那一次，我与它邂逅在《丑小鸭》，书中故事情节扣人心弦，五彩的插画使得我更加迷恋。再后来大大小小，

## 被忽略的生命

——读《山河之书》有感

八(17)班 葛宏泽

偶然的一天，我在妈妈的书柜上翻到了一本全新的书。啊！这精美的订装，这神秘的封皮，这大气的名字，每个细节无不彰显着这本书的魅力——《山河之书》。旁边，静静地注着作者那诗意的名字，余秋雨。

于是，我兴致盎然地读了起来。

渐渐地，我发现我爱上了这本书。我废寝忘食地读，如饥似渴地读，夜以继日地读。它就是我的精神食粮。

我跟着作者，游遍天南海北，看遍古往今来，尝遍人生苦甜。我沉迷于其间。一天又一天，慢慢地，我们的旅途到达了终点。

阳光下，我意犹未尽地合上了最

后一页，又翻开了目录，随着目光的下移，每一处地方，每一个人物，每一段历史，又如电影般在我的眼前一遍遍地放映。

在作者的笔下，我摸清了每一个早早地被人忽略了的地方，看清了每一个地方早已远去了的历史，记清了早已随着历史远去的人，悟清了与他们一点一滴都紧密相连的文化苦旅。我清楚地明白了，中国的诸多角落都埋藏着孤独的，早已被人忽略的生命。我与美丽动人的，持有的后代，苗族姑娘共舞。她们那银闪闪的透视，熔化金属般的热情，迷人的微笑，都无法使我将她们与蚩尤划上等号。而她们虔诚

光似一条薄薄的纱巾，轻轻地铺在小巷古老的青石板路上，又似无声的流水小巷两边密密麻麻的屋顶上，石板上的苔藓更显得水灵。小巷的尽头，两颗槐树像是被定格了似的，一动不动，懒懒的挨在一块。

一切都那样安静，只有匆忙的自行车从青石板路上压过，发出有节奏的声响。“咣啷，咣啷”这声音由远及近，又由近渐远。挺立在小巷的巷口那盏路灯发出昏黄的光，无数的飞蛾在他身边盘旋。

起风了，树叶儿兴奋的翩然舞动起来，小巷里热闹起来了。老婆婆，老大爷们抬出古朴的太师椅，悠然的摇着蒲扇，眼睛微微的眯着，和对面的街坊邻居们闲聊起来。几个中年人端起棋盘厮杀起来，还不时叹息道：“不该走那步的，唉！”

窗前，丁香花散发出阵阵幽香，在这样暖人祥和的气氛里格外诱人。那挤满枝桠的茉莉花在柔和的月光下，显得分外柔美。这美妙的景色谁愿错过呢？瞧，我的小伙伴来找我玩捉迷藏

地膜拜的山脚那棵蚩尤血染红的枫树令我震撼，使我折服，也令我不得不相信；我在阳光拾起残血，这里正是中华历史的荒原，这里曾是战场，无数白发在这里送走黑发，这里曾是友人间忌讳，无数友人诀别于此；我在天一阁品味书香，追寻着古老藏书楼的风吹雨打，感悟着藏书家范钦的苦痛。

中国有太多被遗忘的历史，被丢弃的生态，被忽略的文明。当代的车轮步入今天，我们被无处不在而又繁杂的新事物蒙蔽了说眼，填满了内心，而无心去寻找，去追求最本质的一种文明，那一点生命。

而在这时，一个叫余秋雨的老人，带着吴我，探寻了生命最本质的美丽。此时，我却想到了这样一句话：所谓大师，就是这样的人，他们用自己的眼睛去看别人见过的东西，在别人司空见惯的东西上能够发现出美来。

如今的我们，是该抛开内心的杂质，敞开心扉，去寻找内心的一块净土，去发现那被忽略的美好的历史生命了。

了！我们从这条小巷横穿出去，急的老婆婆们连声叫道：“小乖乖们啊，慢点跑，慢点跑，别磕着喽！”我们那里听得进去，只想快快找个隐秘的地方躲起来。可这地方我们躲了多少次自己都记不得了，角角落落的谁还不是了如指掌？“哈哈哈，逮到你啦，逮着你啦！”孩子银铃般的笑闹声传遍小巷，久久不能飘散。

夜更深了，不知从哪家传来母亲的吆喝声，唤着我们的乳名一声又一声，是了，玩累了该回家了。依依不舍相互道别，约定好了明日老时间，老地方。老人们收起未完的话题，搬着椅子，走进深巷，一旁还夹杂着中年人不服输的嘟囔，于是各自收拾各自散了去。

灯还亮着，还是那群飞蛾在扑棱，夏日的小巷静谧起来，伴着花香蛙鸣窸窣窣开始了。这样的细碎时光已经刻在我的脑海里，我时常陶醉其中，不能自拔。风吹着窗外的树叶沙沙作响，我又回到夏夜小巷的故事里，闭上双眼静静聆听夏夜里只属于我的幸福时光。



## 海风拂过我心田

九(1)班 陈柯言

在我还未到这座城市之前，就已经感觉空气中的水分子已经活跃了起来。慢慢地，四周的空气变得有些水蒙蒙了，往车外一看，一片汪洋出现在我眼前，如同蜜蜂会找到最芬芳的花朵；航船会找到最明亮的灯塔；我会找到最美丽的海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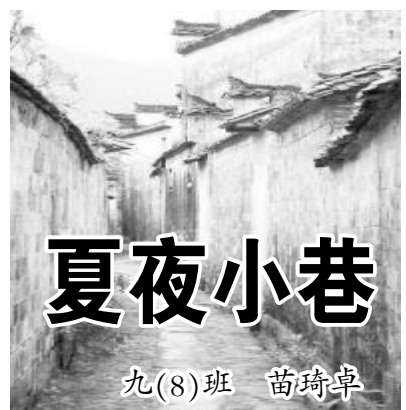
从松软的沙滩上慢慢走过，感受脚下传来的感觉，一阵海风迎面拂过我的脸庞。海风中带着只有海洋才有的独特味道，那种既带有淡淡咸味，又有清凉的感觉。我的心中似乎有一阵海风拂过，我整个人都静了下来，看着海浪不停地翻滚，白色的蝴蝶在其中随意穿梭。慢慢走人海里，微凉的海水包裹着我，让人不想离开。忽然，远方一道绿芒闪过，仔细一看，原来是几条海带随着海浪起伏伏，在阳光下发出翠色的光芒。当我想要从这片海中出来时，水流拉住我的腿想让我留下。

夜晚，来到海边吃饭，看到天空中的星星一闪一闪得，月光落在海面上，把一片海都染成了银光，鳞光闪闪。坐在椅子上，吃着只有这片海域所独有的海鲜。这里做的海鲜没有南方的辛辣，却有着鲜味。不管你吃任何一种海鲜，都能感受到它独有的鲜味，那种吃一口就会停半天的感觉。

夜晚的海边还有些凉意，一股海风袭来，带来了一种温暖的感觉，拂过我的心田，让整个人都暖和起来，再次走下海洋沉浸在其中。手指不经意滑过一个软滑东西，向上一捞，竟是一只海蜇。不过它已经死去，在它透明的身体中还藏着一个浅灰色的物体，那是它的“武器”。既然它生于大海，又死于大海，我把它重新放在海里，看它慢慢地向大海的怀抱飘去，直到不见。

凌晨，来到海边看日出，看到太阳慢慢地从一片黑暗中升起，把黑暗驱逐开来，光芒照耀万物。整片海洋都映上了淡金色，一时间晃得睁不开眼。一阵海风微微拂过，带来了欢乐的气息，再次拂过我的心田，整个人都变得充满活力，朝气蓬勃地迎接崭新的一天。

在离开之时，一阵海风拂过我心田，带来了不舍的情感，我也不舍离开这片海洋。



## 夏夜小巷

九(8)班 苗琦卓

每当夏夜来临，我就特别爱到门口的小巷里转悠，并沉醉在其中，久久不愿离去。可现在搬家了，也就回不到我那触动心灵的夏夜小巷，有时会一起那里的往事，也不乏有一些感动。

黄昏，这时太阳极不情愿地卸下了炙热的装束，将作威作福一天的火气收敛了，拂去最后一丝晚霞。这时，月亮婆婆便摇着船儿，悄悄地把她慈爱的目光投向人间。那皎洁明亮的月

## 共和国军警

九(5)班 姚锐涵

军人：有军籍的人，服兵役的人；警察：国家维持社会秩序和治安的武装力量。对于军人和警察的解释，词典上如是说。而“十一”国庆阅兵大典，让我明白：无论是军人还是警察，他们都有一个神圣的名字——共和国军警。

**阅兵保卫军警**  
当天安门广场上响起神圣的国歌时，当长安街上响起主席慰问的话语时，他们的心情同样激动，但他们却无法观看国庆阅兵这一盛典；无法参与国庆阅兵，只能在会场之外默默保护庆典的顺利进行。一百四十万的保卫军警，只有在主席高喊“同志们辛苦了”时，隐藏在偌大的北京城中心中默念：为人民服务。

他们无怨，他们无悔，正他们的回答一般：为人民服务，不怕苦，不怕累！

**国庆阅兵军警**  
当得知自己将参加阅兵式时，当挺胸抬头回答“为人民服务”时，他们的心中，想必已经被对祖国的热爱充盈，想必默默落下了激动的泪水。于是，为了这一刻，平均每天走22.5公里，平均每天流2公斤汗

水，平均每人磨破3双鞋，他们无怨无悔。在想放弃之时又在心里默念：我是共和国军警，不能给共和国丢脸！

他们骄傲，他们自豪，即使付出的万般努力只换来主席的一个微笑和一句“同志们辛苦了”。但是，为人民服务，我们不怕！

### 各地巡卫军警

他们无缘参加阅兵式，他们无缘看到阅兵式，他们更无缘在主席的慰问后默默加上一句“为人民服务”！但他们却都在心中默默告诉自己：我们是军人警察，我们是伟大的共和国军警。于是，在国庆假期中牺牲休息时间，一圈圈地在城市各街道、各条小巷巡逻护卫，在城市的每个角落留下他们的足迹。

他们无怨，他们无悔，只因为一句：为人民服务。

共和国军警，他们是渺小的，脱去那一身军服，散落于人海之中；共和国军警，他们是伟大的，无论何时，无论何地，一身凛然正气；共和国军警，他们是相同的，在他们的心中，时刻惦念着一句话：为人民服务。

“咱当兵的人，就是不一样，头枕着边关的明月，身披着雨雪风霜；”

“咱当兵的人，就是不一样，为了国家安宁，我们紧握手中枪；”

“说不一样，其实也一样，都在渴望辉煌，都在赢得荣光；”

“说不一样，其实也一样，一样的风采在共和国旗帜上飞扬；”

“……”



## 我的青春里有远方

九(5)班 陶思远

生活不止有眼前的苟且，还有诗和远方的田野。

### ——题记

一阵清新的春风吹来，我低下了头，叹了口气，还是那么遥远，却又是那样触手可及。我缓缓地张开五指，望向那湛蓝如水的天空，我心中疑惑道：“青春的形状是什么样子的？”管它什么样呢？就算记下它的模样，又能怎样？一来一去，似乎释然了许多，淡然一笑：生活，就是这样，生活不止有眼前的拼搏，还有诗和远方的田野。

### 寒窗 远方

“梅花香自苦寒来，宝剑锋从磨砺出”。天空像打翻了一罐焦糖，黑色的焦糖慢慢滴入每个人的心。

漆黑渐渐蔓延，夜晚如期而至，我一如既往地畅游于题海之中，如山般的作业想把人压低三尺，对我而言，我只会越战越勇，自古多少风流人物，面对宿命不甘；唐雎刺秦王，秦王施威，唐雎大义凛然毫不畏惧；诸葛孔明高瞻远瞩，阳平城上独奏空城计。

面对难题，我没有退路，唯有“杀”出一条血路才是孤胆英雄。

米黄色的灯光倾洒下来，为我照亮前进的道路。每每我心生退意，便想起母亲时常告诫我的一句话：生活不止有眼前的苟且，还有诗和远方的田野。我之所以遨游于学海之中，就是为了心中的那个美丽而又恬静的远方。

### 墨香 远方

凝望着眼前宣纸上留下的几个书法大字，内心翻涌了几番却最终归于平静，深感自责，光阴荏苒，我的书法技艺却不见提高，真正到了“山穷水尽”的时刻，总是心烦意乱，可再急也于事无补啊！书法最忌讳焦急浮躁，越急越本末倒置，还是静下心来苦心倒行吧。

从小，羡慕别人一手好字，现在想起儿时梦想，总在无时无刻地提醒我，敢想就要敢干，不言放弃，且要持之以恒。

我心里住着个美丽的远方，那里有墨色飘香。

夜罩下一层深蓝色的薄纱，天空中的每颗星都那么耀眼，望向窗外，可怜的秋蛾永不忘情于火焰。在泥草间化生，在黑暗里飞行，抖擻着翅膀上的金粉——它的愿望是万里外的一颗星，那是我！

我的青春里有远方，那是一种方向，有了远方，才有了青春的希望。





## 我的母亲

九(8)班 商雨晴

在我三岁多的时候，我生过一场大病，父母带着我跑郑州，接着去了北京。第一遍初查疑似“白雪病”，这病倒是与“白血病”同音，据说是吓坏了我的母亲。好在复查确定为“川崎病”，具体的字我不记得，这一切都是母亲在我长大后才告诉我的。

北京人好像都是见过大世面的，大病小病在他们眼里可能都不算什么，所以我“吓人”的病——高烧不退，舌头发紫，浑身都掉皮，在他们眼里可能也只是普通的小感冒。

反正是吓极了我的母亲。母亲找医生开药，“这背景开的药也怪不一样哩！”这是我母亲回济源后说的话，而在北京，问诊的场景是这个样子的：“我给开点药，还有牛初乳，你以后天天让你家孩子喝纯奶，别断了。”

“医生，我家孩子不喜欢喝那纯奶，酸奶中不中？”

“我说的是纯奶。”

这医生架子大得很，除了你问他，不然他是不会多跟你扯一句话的，满眼都是对平民小百姓的歧视和瞧不起，脸上只挂着四个字——自求多福。

从此，我的母亲想尽了法子让我喝纯奶，加糖，喝完去游乐场，去公园，买吃的玩的，可是绞尽脑汁。我的母亲，她能用一颗含着最饱满的爱与真挚的心去引领我，这过程她不知有为我流

下了多少眼泪，一个母亲，在孩子得了严重的病时，得是多么的焦急和无助啊？

“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我的母亲不是绝色美人，但她的闭目一笑，瞬间使我的整个世界为之沦陷。

小学五六年级，班里的同学好像都很多才多艺，余音绕梁也不属什么稀奇事，可我总坚持我的风格，不动如松。当别的孩子抱怨自己学的班五个指头都数不过来时，我总会为我的母亲从不强求我而心里窃喜。可我阻挡不了放假时一路无穷无尽的小广告。领完了卷纸，妈妈带我回家，一条小路上全都是五花八门的兴趣班广告，不时有人向妈妈推荐：

“您孩子真秀气，学过画画吗？看看我们的班，初学打八折哦……”

母亲接过递来的广告纸，眉头不动声色的皱了一下，我诚惶诚恐的一把夺过，惶惶一笑：

“这有啥看的，扔了吧。”说完，随手一丢。

“你咋不得学一个啥，你不是挺会画画的，上次给你报你也不去，都这么大了，就学一个，你想学啥妈妈都给你报……”虽我每次都能一刀挡下，可这次母亲的喋喋不休显然是躲不掉的。就这样，我去上了英语班。

妈妈看我英语成绩日益提高，总前后张罗着送我上学。我的学费每学期总是第一个交，每次见着老师，母亲脸上总是笑盈盈的，眼睛里是亮亮的星星，那是怎样的星星啊，是自豪，骄傲，兴奋，母亲像是得了奖状的小娃娃。

我的母亲是这样的，尽管我“静若处子，动若脱兔”，她也总能火眼金睛把我治得妥妥帖帖。母亲是拥有怎样伟大的情怀，望子成龙，望女成凤，她的希望寄托在我的身上，还总不忘事事体谅我的感受。

母亲那份深不见底的爱，我的拙笔到底无法言说！

翻开泛黄的扉页，让茶香氤氲在空气中，恍惚中看到几道朦胧倩影，散发着古色古香的韵味，就这样，你走进我的青春，轻述着你的故事——

### 才女易安

带着些许凉意的西风拂起了帘子，你轻吟道：“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新婚燕尔，你与赵明诚恰似才子佳人，然好景不长，南北分裂，你写下诗句“星桥鹊驾，经年才见，想离情，别恨难穷”，叩动着异地的赵明诚的心扉，每吟至此，我都为你的命运感到由衷惋惜，过迫降王，物是人非，你退却青涩不在明丽。

你一弱女子，怎耐得住秋风晚来急？那双溪舴舺舟怎载得了许多愁？纵使明月皎皎，每了他的陪伴又如何？

你走进我的青春，让我领略了你那“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的丝缕闲愁。

### 豪气媚娘

铜镜之中，如墨的青丝被高高束起，龙冠前的珠帘遮住了你明媚的容颜，坚定的眼眸中平添几分傲气。你身着华丽的龙袍缓缓登上大殿，并不在意文武百官的朝拜，你的气势如同磅礴

## 我的青春里有美人

九(5)班 周子棋

的黄河，帝王之尊早已与你相融。

此刻的你被载入史册，政坛上那个“横眉冷对千夫指”的女皇再也不是当年那个单纯明媚的腼腆少女了。

你走进我的青春，使我懂得了你那“巾帼不让须眉”的豪气。

### 大气昭君

大漠的飞雁告诉我，与其任岁月蹉跎了年华，不如越过深宫高墙，与命运博弈。在人人都不愿意放弃大汉的荣华富贵时，你素衣浅笑站起，并未表现出女子的柔弱，勇担重任。

第二天，轻盈的罗裳，明丽的笑靥，伴随着送行的队伍出发。你的牺牲，换来征夫的欢呼，和亲的队伍浩浩荡荡，待嫁的少女举目无亲，无辜的父兄沙场喋血，戍边的将士淤血奋战，这一幕幕在你眼前浮现，让你惊骇。大漠中，哀婉的琵琶曲，悠长而深远，飘向远

方的长安。

你走进我的青春，令我感受到大汉王朝在你的无私中湮没成不变的沧桑。

### 悲情黛玉

看到血泪斑斑的湘妃竹，竹上杜鹃啼血，竹下落红净土的风景，你吟叹出“花谢花飞花满天，红香消断有谁怜”的哀婉缠绵的句子。

怡红院内，青灯照壁，冷面敲窗的怨，花冢葬花的爱，掩面垂泪，你义无反顾地与宝玉相爱，却苦于封建社会的阻碍，还他一世的眼泪，最终阴阳相隔，那花雨似乎也在为你惋惜。

你走进我的青春，教会我要勇于与世俗斗争。

一位位美人，在我的青春里留下抹不去的情影。她们以自身独特的魅力演绎着如诗如画的人生，吸引我聆听她们凄美的故事。

## 《水浒传》读后感

九(11)班 魏心怡

在历代封建王朝的统治者眼中，“造反”都是大逆不道的，造反者都是杀人放火、满目狰狞的妖魔鬼怪，作为我国四大名著《水浒传》，它却反其道而行之，书写“造反者”的传奇故事。

作为一部歌颂农民起义的长篇小说，情节惊险，环环相扣，是本书的夺人眼球之处，囿于时代局限，书中难免出现滥杀无辜、歧视妇女的行为，不过这些小瑕疵丝毫不影响我们欣赏书中的侠义风范。本书大体介绍了各路英雄好汉齐聚梁山，发动起义，最终归顺朝廷宣布失败的全过程。而作

者则站在压迫者的这一边，鼓励他们揭竿而起、替天行道的正义行为，渲染他们身上敢于反抗的精神。

本书的另一成功之处在于他塑造了形形色色的人物。逼真的肖像刻画、细致入微的人物描写以及恰到好处的评价分析，都足以见得作者施耐庵深厚的文化功底。尽管他们的出身、性格、经历、能力都相去甚远：李逵头脑简单，而吴用足智多谋，林冲忍辱负重，而武松敢于反抗，但他们都有着同样的侠肝义胆，尤其喜欢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他们一百零八位

兄弟，上应天罡地煞，终于在水泊梁山得以团聚，恰恰印证了“四海之内皆兄弟”。

除了英雄好汉，奸臣小人也是本书的“重头戏”，而作者也未惜字如金，反而大花笔墨，将他们黑暗的一面描绘的淋漓尽致。或是富户人家仗势欺人，强抢民女；或是地方恶霸为了一己私欲，煞费苦心陷害无辜善良的人们，都能激起人们的一腔热血，更深层次地挖掘出好汉被逼上梁山的社会根源——官逼民反，揭示了“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的自然规律。

尽管最终失败，但这次轰轰烈烈的英雄起义教会我们做人做到“忠义”，教会官员“廉洁奉公”，教会国家关注民生。唯有做到，才能不辜负他们的苦心。

## 电脑争夺战

九(3)班 范子萌

我的家庭和睦团结，但有时也要发生一些不愉快。就说为了抢电脑，就能搞得家人“六亲不认”。

这天，是星期六的一个晚上，我们一家子吃完饭，照常各干各的。我已经打算今天晚上要玩一会儿电脑。于是，为了图快，作业做的飞快，字写的是“龙飞凤舞”。作业搞定了，我心理不禁窃喜。刚打开房门，就听见对面房间的老妈在自言自语盘算着什么。仔细一听，“等会儿，我得去电脑上练练五笔打字呢。要是时间隔久了，没准就不会打了……”

我心中一惊：不好，老妈也要玩电脑了。不行，电脑一定不能让她就这么抢走了。要是她霸占了电脑，指不定什么时候电脑才能回到我的怀抱。我连忙跑进屋里，从书包里拿出一本草稿本来，再拿一支笔，装作到电脑上去查资料的样子，蹑手蹑脚地走进了书房。不料，半路杀出个程咬金。老爸在客厅的沙发上抽着烟，吆呵我。接着，我知道老爸肯定又有事要用上我了。果然：“你帮我把电脑开一下，我待会儿要在那上面备教案，得拷进

软盘呢！”

真是当头一棒！我玩电脑的理想立即升天，远走高飞了！怎么办？我得想个办法，决不能让这“宝物”落入他人之手……我随便应了一声，只管走进房间，把门关得紧紧的，接着，我自由自在地玩起了电脑。突然，老妈走了进来，说：“喂，你怎么在这里？”我假装正经地说：“嘿嘿，我正在查资料呢！”“啊，这么慢，你在找什么啊？”妈妈说着，过来翻我的本子，一看到电脑屏幕，我就被赶出了书房……

爸爸这时走进了书房，说道：“我得备课呢，今天电脑归我了。”老妈已经夺到了电脑，自然不会轻易放弃，说：“切，你以为我不知道啊，你还不是想看电影！”“你怎么能这么想呢，我真的急着备课呀！”“不行，今天说什么也不能给你。”……

我在一旁看得津津有味，准备到时候坐收渔翁之利。看他们你一言，我一语的，心里可高兴着呢！突然，“啪”的一声。一片漆黑……第一个反应：停电了！

顿时，全家目瞪口呆……

108位好汉，108种性格，108颗侠义的心，这是一个关于英雄的故事。

### ——题记

小时候的日子里，总喜欢和几个伙伴聚在一起，扮演角色。最厉害的，就是那种力大无穷，到处行侠仗义，帮助那些处在水深火热之中的老百姓的人，这是多么美好！长大了，也没有了小时候那些幻想的时间，开始渐渐忘却，直到《水浒传》的翻开，才又唤醒藏在内心深处的，关于英雄好汉的心！

原以为，只有那种武艺高强，背着大刀，四处流浪的人，才叫好汉。读了《水浒传》后，我才彻底明白什么才是真正的好汉！宋江，可以作为水浒传的核心人物，有人说，读懂了宋江，就相当于读懂了一半《水浒传》，但他这个人却是备受争议。面容黝黑，身材矮小，武功一般，这么一个看起来毫无特点的宋江，却是带着梁山好汉从兴到衰的传奇人物。宋江具有极强的管理、领导手段，善于用人，也仗义疏财，有勇有谋。他清楚知道、了解每一位好汉的特点，所以可以准确管理其余107位好汉。也正是因为他这一特点，使他坐在了梁山泊的头把交椅。但他一生最致命的就是主张归顺朝廷，这一思维的局限，使他征战沙场，到最后却落得兄弟死伤，自己饮毒酒而死。他是带领梁山好汉走向

兴盛的人，但也是推他们走向悬崖的人。宋江这个集两个极端特点于一身的人，在《水浒传》中起到了核心的作用。

《水浒传》中，还记载了很多有血有肉，感情丰富的人，像力大无穷，倒拔垂杨柳的花和尚鲁智深，像行事凶残，内心却无比单纯的李逵，又像智勇双全，敢于徒手打虎的武松，他们一个个都是行走江湖的好汉，不图功名利禄，只为百姓除害。但说到底，这群梁山好汉的兴与衰，始终围着那些奸臣的迫害，不管是被迫上山还是最后的衰败，那个时代的阴暗才是无形推动的大手。《水浒传》的精彩之处，就在于好汉们与恶势力的较量，这才是使人热血沸腾的地方！

无论兴，无论衰，时代都在变，可能会忘记，但心中总有几抹身影，他们勇敢、仗义，书写着自己的英雄事迹！

## 兴·衰

九(2)班 李思敏



## 美丽源于一种感动

每一滴泪都能折射出一个多彩的世界，每一双眼睛都镶嵌进一个缤纷的画面，每一条小溪都回荡着一曲清丽的旋律。不要空叹人世的无奈，让我们用美丽的心情来看待人世的繁杂纷扰，细细品味那无处不在的美吧。

当落日的余晖洒满窗棂的时候，几只晚归的鸟儿驮着夕阳慵懒的回家。就在隐含着微微草香的暮色里，畦子里的花静静地睡去，晶莹的露珠在它洁白的花瓣上，滚动着，聚集着，溅落在古老的石井栏上，捧开万道灿烂的金光。

触景生情，想到这次的考试成绩，我竟然没有了中考时破釜沉舟的胆气和雄心。想到那些转瞬即逝的光阴，不禁为之胆寒。多少个日日夜夜在书桌前畅游题海，多少次躺在床上辗转反侧，

此刻的一切努力却全部化为泡影。

不觉中，漫步于小河边。岸旁的花像细雨一般的地悄然飘落，我没有察觉。轻浮的杨柳将它细碎的枝叶垂在水中，是否像我一样，也在找寻那沉淀在昔日星辉下的梦？金柳犹在，却不是夕阳中的新娘，余波暗起，轻裹着晚风中的黄昏。

推门进家，香味扑鼻而来，妈妈已做好了饭菜。没有多说，拿起筷子便吃，却不知那碗饭是如何下咽的。饭后，我跟母亲说出了内心的失落，心里很不是滋味，只是默默地等母亲的数落。家里出奇的静，空气在此刻也仿佛凝固了。一会儿，只听母亲缓缓说到：“人不能事事要求完美，只要真心地付出问心无愧就足够了。”虽然短短的一句话，

我却了解到母亲那博大的胸怀，我还有什么理由不去奋斗和拼搏呢？母亲的话确实让我感动，让我懂得了人生合理的选择。

生命的选择赋予人活力，灵魂的选择将产生永恒。

流逝的日子像一片凋零的枯叶与花瓣，渐去渐远的是青春的律动与浪漫。不记得曾有多少春雨飘在胸前，多少寒风响在耳畔，只知道沧桑早已漫进了我的心坎，爬上了我的脸庞。当一个人与追求同行时，那感动是伴，美丽也是伴。

无论日转星移，还是沧海桑田，永不改变的是那份铭刻心头的感动。人人都在追求美好的事物，可谁又能真正明白：美丽源于一种感动。

无论日转星移，还是沧海桑田，永不改变的是那份铭刻心头的感动。人人都在追求美好的事物，可谁又能真正明白：美丽源于一种感动，生命的选择赋予人活力，灵魂的选择将产生永恒。



一朵花的绽放，需要风雨的洗礼；一只蝴蝶的振翅，需要苦与痛的磨练；一只鹰的翱翔，需要生死的考验。

——题记

挫折是什么？

失败说：“挫折是成长路上永远翻不过去的山，因为翻过一座山，前方就会又有一座山。”

懦弱说：“挫折是成长路上的一片荆棘地，会把人扎的遍体鳞伤。”

可是但丁却说：“走自己的路，让别人说去吧。不管别人说成长路上有多少挫折，都要勇敢的走下去。”

爱迪生是拥有很多发明成果的大科学家，每一次的发明创造都消耗着他无数的心血。在研究蓄电池“短命”的问题时，爱迪生和他的助手们夜以继日地在实验室里做着实验，实验花费了三年的时间，用了几千种的材料，做了四万多次的实验，可依然没有收获。这时，一些冷言冷语也向爱迪生袭来，可爱迪生并没有理会，依然坚持对实验的信心。正是凭着这种精神，爱迪生终于在1904年制成了世界上第一个镍铁碱电池，为人类的生活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如果我们有爱迪生“四万次实验”的恒心与毅力，还有什么事情会做不成呢？

如果说爱迪生在为人类文明而奋斗者，那么奥斯洛夫斯基则是一位躺在床上的钢铁战士！

奥斯洛夫斯基曾是一位苏联的红军战士。1920年在一次战斗中负伤，病倒在床，躺在病床的他并没有失去信心，病魔使他变得更加坚强，他为自己选择了一条全新的道路，就是写作。1927年底，他写的《暴风雨所诞生的》唯一的手稿被邮局弄丢了，可他从未曾放弃写作。1929年的他旧病复发，全身瘫痪，双目失明，他用意志力创作了长篇小说《钢铁是怎样炼成的》。获得世界各国人民的好评。没有生活是一帆风顺的，当我们遇到挫折时，想想奥斯洛夫斯基所面临的困难，我们的挫折又算得了什么呢？

挫折是什么？

坚强说：“挫折是山，翻过它，就可以见到成功的大海。”

勇敢说：“挫折是荆棘，拿出胆量劈开它，面前会出现更广阔的大道。”

我们的生活需要挫折！

我们的成长需要挫折！

## 成长，需要挫折

有青春相伴的脚步矫健轻盈；有青春同行的旅途灿烂鲜亮。生活，有青春做底色，映现的轨迹丰富厚重；爱情，有青春为佐料，演绎的故事多彩圣洁。青春是舞曲中跌宕起伏的音节，没有它，整首曲子平平淡淡；青春是飞舞的雪花中傲放的腊梅，有它，柔和的风，和煦的春就不会遥远。

青春不仅是年轻的代名词，更是“美好的时光，珍贵的年华”的集合体。花季雨季的大好时光，若无所事事，碌碌无为，即使再多的好年华也经不起耗费。老态龙钟的老人在公园有模有样的习练迪斯科，享受自得自乐的赋闲滋味；岁月沧桑写满脸的农妇担起走形的秧歌，哼起晦涩的小曲；这些都是

## 青春是人的心境

追寻青春，青春没有年龄的界限。

青春不是财富和权利的象征。富贵华丽的衣装、耀武扬威的气势也许能给人增加些许青春的活力，假如你缺少了宽容，缺失了博爱，生活也会以苛责和冷眼回报你，真正的青春离你会越来越远。反之，有宽厚仁和的凡人心态，孜孜不倦的求索精神，即便贫穷、位卑，但轻松活泼、团结紧张的青春气氛仍

然会与你形影不离。

青春不是美丽和潇洒的代言。没有丰厚的底蕴，再光鲜的表面也显轻薄。就如同装满草的枕头，再高明的绣花师都不能掩盖其满腹的稻草。完美的青春需要用新知识不断的给自己“充电”，用能力素质的提高完善自己。展现出外表阳光灿烂，魅力无限，内涵更显得丰富深邃。

坚持造就了英雄，英雄在坚持下诞生。

——题记

## 生活需要坚持

当事故发生时，一切都太快，快得让人没有时间去考虑如何营救。于是，他想都没想，一个箭步冲了上去，用手中的工具钩住了正向山下滑去的客车，车中一共有二十多人！

这是怎样的一种力量！可以拉动二十多个人和一辆大的客车。他不是超人，也不是蝙蝠侠，他只是个普普通通的工人。直到救援人员到达，在这之前，他一直死死抓住手中的工具，不曾想过放弃，因为他知道，在他手的另一端系着二十多条人命啊！其实，他可以松手，二十多人全部丧生，也没有人会怪他，他面对的可是个庞然大物！但是，我想，在他冲上前去的时候就已经决定死也不放手，这是他自己的选择，就要坚持，尽管他有可能被一起拉下去，但他肯定不会后悔，既然决定了就不能放弃。

但上天帮助他们，那个工人和车上所有人都活了下来。可是，那个工人因为用力太大，时间太长，超越了极限，他永远失去了双臂和一条腿。但他用这些换回了二十多条人命，他是幸福的，他不愧做一个人。

是啊，人……

当那二十多人从危险中走出来的时候，却没有一个人想起他，想起他们的救命恩人，想起那个坚持到底，从未放弃过他们的工人。没有一个人来到这个重度残疾人面前说声：谢谢。他被遗忘在了角落。

可他后悔。

在多少年后，当他抱着小孙子的时候，他可以自豪地告诉小孙子，他的爷爷坚持到了最后。他无愧于心，因为在那漫长的等待里，他不曾松过一口气。

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那个工人是坚持造就的英雄。

生活中，当我们遇到挫折时，或感叹命运不公时，坚持就是最明智的选择。一定要坚持下去，哪怕这坚持的道路是多么漫长，崎岖，我们要在心中点燃一盏灯，告诉自己：不要放弃，不要放弃。彩虹不也是要在暴风雨后才能看到的吗？用坚持这种神奇的力量等待暴风雨的结束，不要轻言放弃，否则对不起自己。

## 回家

缅怀似水流年，转眼间，我离开故乡已有5年之久，但我却时常思念着它，因为它是我的根，是孕育我成长的地方，我永远都不会忘记它。

今日，我终于要回到这里了。但心中却有着一股莫名的苦涩，却不知为何。大概是由于长时间没回来了吧。

车轮滚滚，带着浓浓的情，穿山越岭，我回来了。倏而，我看见了那个熟悉的山头。那不是故乡的山头吗？是，是故乡的山头。我似乎有些激动，在车拐弯的那一瞬间，我发现了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站在一旁焦急地等待着，她是谁？她是我的奶奶吗？我踌躇了会儿，车近了，我也看清了，是我的奶奶。车停稳了，我奔下车，和奶奶紧紧地拥抱在一起，那时的心情真是无以言表……

经过几分钟的步行，终于到家了，但故乡的荒凉却让我心酸：低矮的房子，贫瘠的土地，还有一群老顽固……总之，故乡的现状令我很失望。故乡的前景时时困扰着

我，我不知到我能故乡做些什么？我长大后又能故乡做些什么？……

一个凛冽的冬天，您，我的爷爷，带着满身的伤痛离开人世。临终时，你的脸上现出难以忍受的痛苦，是那样无助，那样令人感到怜悯……

你雷同一辆载满沧桑岁月的三轮车，在最后一次远航后，悄然离我而去了。落日的余晖照着你那安详的面庞和湛蓝的海水，在浩瀚无边的海面上漫无目的地飘流着，直至你被大自然所风化，从此消泯殆尽。

曾几何时，你在那狭小的院落里教会了我1+1等于2的时候，你是多么开怀，多么欣慰啊！当我小心翼翼地点燃你那大烟时，你又多么骄傲啊！

时光如流水一般逝去，不管我怎样追赶，都无济于事。我感到局促与茫然，甚至还感到彷徨，感到恐惧，心中也涌上一股莫名的悲伤。我拼尽全力，使劲追溯着我俩那如诗的光阴，可我还是淡忘了，

最终被那精彩的年华深深的埋没了，就连那昔日我记得清清楚楚的脸庞，也在我的脑海中随风而逝了，你，仿佛从我的生命中悄然离去了，永远，永远。

偶然的一日，我来到你永眠的地方，在这里，我仰望青天，俯瞰大地，欲歌无词，欲哭无泪，心中流淌着思念的折磨……

我来到那狭小的院落，努力地寻觅着残留在这里的记忆。蓦地，我发现了那个大烟杆儿，它静静的伫立在那个角落，我似乎看到我偎依在您的身旁，您给我讲着动听的故事……

